

近十年

目睹之怪現狀

插图本

李涵秋著



漓江出版社

出版说明

本书系《中国现代文学作品原版重印丛书》之一种。本丛书所重印作品原则上是建国后绝版的，在某一方面有一定代表性和影响的，且比较罕见的现代文学作品，为现代文学研究和鉴赏提供资料。

本书所用版本系世界书局 1924 年版，原为繁体竖排，无句逗，四十回分列八卷，配有夹批圈点。现由陈巍先生点校，仍列四十回，不分卷，保留夹批，去掉圈点，简体横排。原版中错讹字词，予以改正，文法字词与今之惯例不符者，则予以保留，以求接近原版原貌。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清末民初著名文学流派——鸳鸯蝴蝶派最成功，最具代表性的作品。是一部文学价值很高、可读性极强的社会谴责小说，黑幕、艳情小说。

作品的主干情节是写以范大同和爱妾大鸭子为中心的诸多“乱伦通奸”故事。道貌岸然的范大同身为桃源县呼风唤雨的乡绅，骨子里却是个下流无比的衣冠禽兽。范大同为人的原则就如他吕己所说“……妇人家偷汉子，是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事件”；“文明即共妻、自由可乱伦”。为了巩固和发展在桃源县的地位，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他靠银子买来了乡董、保卫团长的职位，并把爱妾拱手送给自己的侄子（南军营长）玩弄，自己也是兽欲难耐，“错中错”地与爱妾的母亲勾搭成奸。阴贼险狠的大鸭子平生只有两大嗜好：一是旺盛的淫欲，二是没命地赌钱。为了满足变态淫乱的心理，竟把侄媳妇供给自己丈夫泄欲。近亲狗彘的生活导致了狗咬狗的结果，大鸭子与侄子营长密谋，出卖了范大同，判了个无期徒刑，并由此生出种种荒诞无比的变故来。

作者用嘻笑怒骂、幽默讽刺的笔调入木三分地刻划了清末民初的稗官体例、市井生涯，市侩腐儒和地痞流氓的生活，揭露了中下层社会的种种黑幕，成功地展示了一段人性泯灭，道德沦丧的社会龌龊史。

但作品也可说是一部格调极低的描写卑庸社会阶层的隐私小说，其糟粕性、消极性非常之大，同期文学作品无人能出其右，读者应用批判的思想慎重阅读。

《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前言

范伯群

李涵秋(1874—1923),字应璋,别署沁香阁主人,江苏江都人。曾被公认为鸳鸯蝴蝶派社会小说支派的代表作家。鸳鸯蝴蝶派的同人说李涵秋“在近代小说家内,可与吴趼人颉颃,而超过李伯元之上,不愧是一个作家。”^①这样来称誉李涵秋是过份了,但至少告诉我们,李涵秋是“走”的李伯元和吴趼人的“谴责小说”的路子。那么,研究李涵秋的作品,倒可以着重探讨一个问题:在清末光绪庚子(1900)后,特别兴盛的谴责小说,发展到鸳鸯派笔下,究竟呈何态势?

李涵秋与谴责小说

鲁迅在为“谴责小说”命名时,对这类小说产生的时代背景、兴盛原因、创作宗旨、艺术特点及代表人物,都有一番言简意赅的勾勒:清朝末年,“有识者则已幡然思改革,凭敌忾之心,呼维新与爱国,而于‘富强’尤致意焉。戊戌变法既不成,越二年即庚子岁而有义和团之变,群乃知政府不足与图治,顿有掊击之意矣。其在小说,则揭发伏藏,显其弊恶,而于时政,严加纠弹,或更扩充,并及风俗。虽命意在匡世,似与讽刺小说同伦,而辞气浮露,笔无藏锋,甚且过甚其辞,以合时人嗜好,则其度量技术之相

去亦远矣，故别谓之谴责小说。其作品，则南亭亭长与我佛山人名最著。”^②鲁迅对这类小说的某些积极意义不无肯定，同时又切中要害地指出它们的缺陷与不足。

南亭亭长(李伯元)的《官场现形记》和我佛山人(吴趼人)的《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皆从1903年起在报刊上连载。李涵秋也就在这股谴责小说的大潮中登上了文坛。李涵秋之弟镜安曾介绍其兄长：“长于古文词章之学，惟性情恬淡，无志进取……以为一入政界，有如素质之衣，便染成皂色，虽再淘水洗濯，恐不能还我本来面目矣。清末，倦游回里。”^③这位颇为清高的作家，在“倦游回里”后就更潜心著述，他的代表作《广陵潮》就是宣统元年(1909)至民国八年(1919)间的产物。

以清高自翊的李涵秋也屡屡自述其写作宗旨。他的主观意图在于“惩戒”。即所谓“移风俗，正人心”。“把那旧社会的形状，在下这支笔拉拉杂杂写来……为我诸伯叔兄弟燃犀照怪的描写那见不得人的形状；不过借着这通场人物，叫诸君仿佛将这书当一面镜子，没有要紧事的时辰，走过去照一照，或者改悔得一二，大家齐心竭力，另造成一个簇新世界，这才不负在下著书的微旨。”^④当李涵秋说得慷慨激昂时，曾自我表白道：“我辈手无斧柯，虽不能澄清国政，然有一支笔在，亦可以改良社会，唤醒人民。”^⑤李涵秋的自我估价是未免过高了；他的笔腕也决没有他自信的那样劲道。别说是李涵秋个人，即使将“谴责类”的小说家的力量相加，也无法造成“簇新世界”。至于“唤醒人民”，“谴责小说”的作者是曾经尽了一份暴露弊恶、弹劾时政的力量。但是在这一点上，李涵秋也有其视野的局限性。他笔触的主要着力点是稗官体例、市井生涯。

与李伯元和吴趼人相比，李涵秋对较高层次的统治集团的

政治交易，所知者少，他熟悉市侩腐儒、地痞流氓的生活，懂得中下层社会的种种黑幕。要他严劾时政，非其所长；但只要他能“井及风俗”，意在匡世，也不失为“唤醒人民”之一笔。可惜的是李涵秋热衷于展览丑态，猎奇觅怪，“则感人之力顿微，终不过连篇‘话柄’，仅足供闲散者谈笑之资而已。”^⑧俞庸云曾描摹过李涵秋对中下层社会的用心体察：“先生于无聊时，每缓步市上，于以视社会上之种种情状，以为著述之资料，所谓实地观察也。一日遇泼妇骂街，先生即驻足听之，见其口沫横飞，指手划脚，神色至令人发噤，而信口胡言，尤极有趣，先生认为此种资料，为撰稿时之绝妙文章，因即听而忘倦。偶移足左近一妇脚，诟妇亦泼者。出口便骂，先生大惊，知不可理喻，即匆匆他去。”^⑨李涵秋在体验市井生活时简直是进入角色了。正因为他平日潜心吸收这些市井动态，所以“对于中下社会说法，确是极尽嬉笑怒骂的能事，《广陵潮》因为是记他故乡的情事、本地风光，见闻较切，所以更为出色。”^⑩

关于《广陵潮》

据贡少芹统计李涵秋作品，从1906年至1923年，共三十三部，可算是位多产作家了。但公认的代表作首推《广陵潮》了。

《广陵潮》原名《过渡镜》。这部百万字的长篇，反映鸦片战争直至五四运动前夕社会一隅的风貌。用今天的眼光来看，它的原名倒是耐人寻味的。这确是中国社会从旧民主主义时期过渡到新民主主义时代的过渡阶段啊！作品从英人侵犯我广东写起，历经上书变法，百日维新，武昌起义，洪宪帝制，张勋复辟，以“五四”前夕的抵制日货和国民演讲大会作结束。凭上述开列的各大

事件，似乎很有史诗的格局和气势。可惜的是，作者在简略地提及这些大事变后，很快“绕道而行”，就去津津乐道他所感兴趣的轶闻逸事。在这面《过渡镜》中所照见的身影，清晰可辨的，不是什么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交织的历史画幅，而是市井小品和鸳鸯蝴蝶。例如，李涵秋写英人犯我广东，又取道浙江，下窥江苏，蹂躏镇江。在这历史背景下，是找不到“惊风雨泣鬼神”的壮烈的民族矛盾的交锋，而是细致描写在镇江对岸的扬州，却看到一颗像小月亮一般大的扫帚星，于是民间纷传：“扫帚星！同咸丰六年的扫帚星一样，眼见又要有刀兵了。”富厚人家纷纷避兵逃难，却拆散了一对鸳鸯，那就是本书主人公之一的伍晋芳和小翠子的离散。关于书中这一特色，作者“供认不讳”。李涵秋说：“我这《广陵潮》小说是个稗官体例，也没有工夫记叙他们革命历史，我只好就社会上的状态夹叙出他们些事迹……”所以《广陵潮》热衷于反映的主要是街谈巷语，道听途说，闾里风俗，掌故旧闻。所谓“稗官体例”，当然也有一定的意义。因为相传古代统治者为了要知道下层习俗，采录民情，以供自己施政参考，就设立“稗官”职使。《广陵潮》的“稗官体例”的效果也不能一概忽视，我们不妨将它作为了解清末民初社会风俗民情的参考书去读，把它当作再现清末民初社会一角民俗的一块“活化石”。张恨水在1946年为《广陵潮》改版写序言时说：“我们若肯研究三十年前的社会，在这里一定可以获得许多材料。”^⑥这样的估价是比较恰如其分的。这种洋洋洒洒的“稗官”小说，使市民读者犹如进入了眼花缭乱的“天桥”、“夫子庙”和“老城隍庙”的琳琅满目的境界，《广陵潮》在当时的确达到“不脛而走，妇孺皆知”的地步。在社会上造成影响之后，鸳鸯派同人模仿者日众。陈慎言介绍说：“自《广陵潮》出，一时章回体小说，以潮名者，不下数十种……”^⑦海上说

梦人(朱瘦菊)的《歌浦潮》，网珠生(平襟亚)的《人海潮》等，皆是受了《广陵潮》的影响。

《广陵潮》的着力点是在“怪”和“情”这两个字上。“怪”是借鉴《官场现形记》和《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话柄”式的情节；但是作为鸳鸯派作者，他懂得要吸引读者，除了“件件饶有趣味，事事旨需离奇”之外，还必须重才子佳人的“情”，这样才不显得单调。于是按照“人情派”小说的格局，在大千世界的种种怪现状中，再融入《红楼梦》式的情意缠绵。李涵秋将力气花在主人公云麟身上，把他装扮成贾宝玉式的人物。但云麟毕竟不是贾府的宝玉，而是鸳鸯作家笔下的“情滥而不专”的“情种”。百万字的《广陵潮》就围绕着这位“情种”展开。《广陵潮》的主干故事是云麟与青梅竹马的表妹伍淑仪的初恋，与端庄明礼的发妻柳氏的亲疏，与“冰姿侠骨”的青楼红妓红珠的离聚……来构成主干情节。让云麟在这多角围旋中掀起跌宕的波澜，插叙进五花八门、千奇古怪的人间众生相。但因为李涵秋将《广陵潮》置于鸦片战争到五四前夕的大背景下，所以有时也难免涉及他所不想记叙的“革命历史”上去，例如作家选取了一位辛亥革命的义士，充当鸳鸯蝴蝶多角关系中的一个重要角色——即仗义疏财的革命党人富玉鸾的形象。但是由于李涵秋熟悉市井而对革命斗争缺乏起码的了解，因此在他的笔下，革命党人就像映照在哈哈镜中的人物身影，无不成为“变形的畸人”。辛亥革命时的地方起义，就是从东洋回来的富玉鸾串连了一批杀人越货的江洋大盗密商“起事”。李涵秋对革命党如何“起义”，他并不感兴趣。他要富玉鸾出场，是为了“阴错阳差”地“拆散”云麟与伍淑仪表妹的良缘，将“祖母之命”强加在淑仪头上，让她与富玉鸾结合。谁知结婚三天，富玉鸾因奔走革命而被捕被杀。伍淑仪也只好抱恨终天，让

她和表哥云麟，发乎情止乎礼义，甚至连发乎情也不敢作非分之想，成为鸳鸯派中的“哀情小说”的极妙情节。

尽管《广陵潮》的主干故事是鸳鸯派的陈俗老套，但作品中还是存在着李伯元和吴趼人式的谴责味的。例如作品中对封建腐儒的揭露还是有不少精彩的片断；在叙写男女婚姻问题时，某些情节也还有反封建因素。如写出了由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葬送了许多青年男女的幸福。而李涵秋更擅长的是刻画社会人情鬼蜮，大概就因为有这种“谴责味”和“讽刺性”，所以胡适才将《广陵潮》算作“社会问题小说”^①，这种评价显然是偏高了。但《广陵潮》作为鸳鸯派早期社会小说的代表作，却是当之无愧的。

既然《广陵潮》的代表性大于李涵秋的其他作品，为什么不重印《广陵潮》而要另选《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呢？我们认为理由有二：其一是《中国现代文学作品原版重印丛书》规定：“重印作品原则上应当是建国后绝版的，特别是在某一方面有一定代表性和影响，比较罕见又久已绝版的作品。”《广陵潮》已经不属于“罕见又久已绝版”者了。粉碎四人帮后，已有几家出版社竞相重版。其二是《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作为鸳鸯派著作的代表性，在某些方面，还胜于《广陵潮》。此话乍看令人费解，须得作进一步的阐释。《广陵潮》的确是无可争议的早期鸳鸯派社会小说代表作，但它除了鸳鸯气之外，还有相当的谴责性，是一种类似谴责小说的作品。但是《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谴责味基本上已经丧失。虽“以扶摘社会弊恶自命”，但已“或有漫骂之志而无抒写之才，则遂堕落而为‘黑幕小说’”。^②这是李涵秋逝世之前的最后几部作品之一，他的作品已从类乎谴责小说而堕入“黑幕小说”的行列了。《广陵潮》虽也有不少糟粕，但与《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相比，则是小巫见大巫了，就“黑幕”的代表性而言，《近十

年目睹之怪现状》优胜于《广陵潮》。这正说明鸳蝴派从早期至中期的一种退化现象。

《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黑幕性质

仅就《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这一书名而言，它的模仿性也实在太浓了。首先，它是模仿《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吴趼人在那部书中写了从1884年中法战争前后到1904年前后这二十多年的黑暗丑恶的社会现实；而李涵秋的《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中写辛亥革命后的十年社会动态，套用前人格局是非常明显的了。其次，吴趼人于1907年也曾写了一本《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又名《最近社会醒醒史》），发表于《时务报》；现在李涵秋又蹈袭旧名，岂非有拾人牙慧之嫌？李涵秋真是江郎才尽了吗？

而对“近十年”之怪现状之书名，司空见惯，读者一方面觉得像欣赏一朵昨日枯萎的花朵一样，引不起激情；但是另一方面又对这个“近”字有“幻想”，希望在作品中窥见最新的时代特色，以此“特色”激发起新的热情和兴趣。更何况李涵秋的《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第一回开首就提到“近来因为外边闹着武昌起义”，“南京雨花台，已被咱们的军队占据”，似乎热辣辣地有一股时代气息迎面扑来。当他介绍作品的主人公时，也是气势不凡的：“他名字原叫范勇，表字大同。平时在地方上，很有些名望，薄薄的也有几百亩田产。却因为武昌闹着光复，各府各县，那一班绅士，无不借这机会，伸张权力。大同趁势拿出了些银子运动别人，公举他做了本乡乡董，又是保卫团的团长。他这公署，便将就设在这关帝庙里。”如果作者能按这个基调写下去，揭露辛亥大潮中的一撮变形虫式的浮游动物的真相，是非常有意义的。在思想性和

艺术性上如能取得一定的成功，肯定能超越李伯元，而“可与吴趼人颉颃”。

可是我们重往下读就愈感到失望。李涵秋不过是假借辛亥革命为幌子，叙述着一个陈旧的故事；犹如崭新的衣履中包裹着一个古老的鬼魂。待到写至第六回《缘外缘诗歌鹑鵲，错中错谱乱鸳鸯》，前几回中隐隐约约、羞羞答答不肯“和盘托出”的货色，终于亮底，原来作品的主干情节是写以范大同为中心的“乱伦故事”。范大同为了巩固和发展自己在桃源县的地位，把自己的爱妾供他侄子（南军营长）玩弄，而自己却“错中错”地与爱妾的母亲通奸。这种近亲之间的狗彘生活，后来又有新的“进展”，由范大同的爱妾设下圈套，把他们的侄媳供伯公范大同泄欲。但是仅仅靠“乱伦”是填不满一部长篇的，于是又由范大同的爱妾与其侄子营长密谋，判了范大同一个无期徒刑，并生出种种变故来。这么一个陈腐老套的故事哪个时代不能发生？乱伦通奸、谋杀亲夫之类在古老小说和舞台演出中何止重复千百遍；为何李涵秋今天又让它穿上辛亥时期的新装，打着“近十年”“怪现状”的招牌，来绕舌作老生常谈。还说明五四以后鸳鸯蝴蝶派的复兴和堕落；作为作家个人，也由谴责小说格局坠入黑幕泥淖。

鸳鸯派虽是一个消极性较大的文学流派，但在五四运动之前，其中的部分作者的作品尚有反封建的因素。李涵秋的《广陵潮》就是一例。在恋爱婚姻问题上，他们往往写一对蝴蝶，一双鸳鸯“有时因为严亲，或者因为薄命，也竟至于偶见悲剧的结局……这实在不能不说是一个大进步。”^⑧鲁迅在上述这段话的字里行间是肯定了鸳鸯派某些作品的反封建成分的。但是鲁迅又接着说：“直待《新青年》盛行起来，这才受了打击，这时有伊索生的剧本的介绍和胡适之先生的《终身大事》的别一形式的出现，

虽然并不是故意的，然而鸳鸯蝴蝶派作为命根的那婚姻问题，却又因此而诺拉(Nora)似的跑掉了。”这说明二十年代是鸳蝴派“命根”的丧失时期。随着“命根”的丧失，使过去某些写恋爱婚姻问题还有点真情实意的作家，也产生了一种失落感，深味在五四新时期中的空虚感。他们只好别觅蹊径，于是黑幕、侦探、武侠题材再度兴盛。这是一种畸形的发展。鸳鸯蝴蝶派要直待到三四十年代，其中某些作者才受抗日怒潮的激发和革命思潮的影响，才认认真真去思索真正的“振兴”，如张恨水和秦瘦鹃等人的优秀之作就是“振兴”的实绩。而这种振兴，实际上是一种“挣脱”，使他们告别了这个派别而走向健康的通俗文学的道路。

但年未半百而早逝于1923年的李涵秋却没有这种幸运。在辛亥革命到五四运动这样的时代节奏感显著加快的日子里，“倦游归里”，蛰居一隅，他呼吸不到时代的新空气，他虽然也常到上海主持这个派别的某些杂志，但时代的新气息也不大容易闯进他们的这个小圈子中去。他还抱着古旧的望远镜，去仰望辛亥革命后深邃的新星空，他能看清些什么呢？在《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也绝非没有谴责的色调，但这只是古老而褪色的语言：如“义不掌财，慈不掌兵……若处处都将良心放在面前，恐怕在政界里一步也行不去。”此话出于幕府师爷之口，李涵秋想通过此人之口，揭露他的蛇蝎心肠，进而对黑暗政界进行谴责。又如“哈哈，诸君要晓得在这时代，人的心比蛇蝎还毒，人的命比草芥还轻。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演出来的玩意儿，无论什么人都意料不到。且待在下将这内中黑幕，略略叙述一遍。”这是师爷在设毒计杀人中自己也掉了脑袋，作者为之大发感慨。在这些千篇一律的苍白谴责老调中，作者只好以衣冠禽兽、卑污乱伦的黑幕来取悦读者。从撰写《广陵潮》至编造《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作者的

格调倒退了一大步。尽管《广陵潮》中的糟粕也不少,但《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与其已不可同日而语。

《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已坠入黑幕小说的层次,因为它既没有时代的标征,又缺乏当时社会的特点。而只有千万年来一般化的人性或兽性的类型化的揭示。例如,对女主人公大鸭子(范大同的爱妾)的刻画是:“大鸭子平生只有两种嗜好,一种是淫欲,一种是赌钱。”还有是“大鸭子本是一个阴贼险狠的妇人”之类的断语。因此,这部作品与其说是社会小说,例还不如说是描写卑庸社会阶层的阴私小说。如果一定要“搜索”这“近十年”的时代气氛的话,那么作品中只有一种对革命和文明的亵渎的语言:“大清条的骨头都打了鼓了,我只是照新刑律办理的,照新刑律上讲起来,妇人家偷汉子,是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事件。”在书中一再贯串这么一种莫名其妙的“思想体系”:文明即共妻,自由可乱伦。主人公范大同引诱侄媳时,也一再说:“我们当绅士的一举一动,必须得顺潮流,据新学家的理论,便是嫡亲父子,这名分上还可以随随便便的迁就,何况我们叔侄?你……断不能让你戕贼这身体自由。”“新近一班文明大家,都提倡一个人道主义,比如妇女守节,这便是戕贼人道,不合法律的一件事情。”如果说,李涵秋就是选这个“特定”的角度作为“怪现状”的话,那么辛亥革命、武昌起义难道就是为中国带来了“性开放”“性混乱”,而让鸳蝴派作家正好趁此风而大显身手?这种风马牛不相及的拉扯,只是李涵秋所杜撰的荒谬逻辑,是他肆意夸张去写《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主要根据。但在我们看来,这位一生不入政界而自持清高的李涵秋的笔趣实在是不高的。他的丧失谴责性而大写阴私黑幕,是他创作历程的下坡。这种创作的下坡路,使他作品格调日趋低下,但在鸳蝴派同行的笔下却仍然可以吹嘘得天花

乱坠，冠冕堂皇。赵苕狂为《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写序时，曾制造过一种愈猥琐齷齪愈能轰传理论。他说：“人不幸而为今日之小说家，亦幸而为今日之小说家，何也？则当兹妖氛满目，狐狸成群，其足为传写之资，渲染之用者，无非猥琐之人物，齷齪之事实，牧鉴小人日与相对一纸中，其痛苦为何如？而又不得不强抑心怀，穷形尽相以写之。此小说家之不幸也。然亦赖有尔许事实，而其资料乃层出不穷，日试万言，倚马可待，人读之者，见其刻画逼肖，惊鬼惊神，则亦啧啧道善，从而称之，而其各乃轰然以传。此又小说家之幸也。”^⑨这篇理论出自一位鸳蝴派作者的笔下是十分典型的。那就是过意夸张的“溢恶”，过甚其辞的“夸大”，自然主义地展览社会的“毒疮脓污”，使鸳鸯蝴派作家得以施展才能，“此又小说家之幸也”！到此时，还有什么李涵秋所自命的“惩戒目的”，只有供闲人消遣的谈助了。

《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除了上述所谈的问题之外，至少还存有下列的若干缺陷：一是大段的插叙，远离主线，使作品结构极为松散；二是任意编造，科学知识匮乏，连“黑幕”也变得不伦不类（如写庸医害人后，再用药水一下子烂掉死者皮肤血肉，将一副白骨放在柜子里做模型之类的章节）；三是大谈因果报应，冥冥之中，安排既定。

陈子展在《中国近代文学之变迁》一书中，在谈及“讽世小说”、“谴责小说”一派时说：“此外属于上面所述一类的小说，时期后一点的，尚有向恺然的《留车外史》，李涵秋的《广陵潮》，亦颇有名，但文殊卑猥。”^⑩在这方面，《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鸳蝴派是一个很复杂的文学流派，几乎可分三六九等。假设将其划为上中下三等，那么为他们选取代表作时，这三等中皆应

有入选者。如果一律选上乘者,对流派的评价就会偏高;如果尽选下劣者,对流派的评价也必然不够客观。只有上中下均能照顾,才能显示流派的概貌。李涵秋在鸳蝴派中是一位有代表性的作家,他的《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文殊卑猥”虽远胜于《广陵潮》,但赤裸的以诲淫海盗的笔触是没有的。就整体而言,主要是“淫恶太甚”,在这点上是有代表性的。特为选取这么一部格调不高的作品,在某种意义上说,倒是更能符合这群格调不高的作者的文德及其文品,读者也可由此感知,谴责小说到了部分鸳蝴派作家的手中笔下,已堕落为黑幕小说了。

注释:

- ①胡寄生《说海感旧录之一(李涵秋)》,见《半月》第二卷第二十号。
- ②④⑫鲁迅《中国小说史略·清末之谴责小说》。
- ③⑤李镜安《先兄涵秋事略》,范烟桥《中国小说史》,苏州秋叶社 1927 年 12 月版。
- ④《广陵潮》第五十一回。
- ⑦俞樾云《涵秋轶事》,出处同①。
- ⑧周瘦鹃《我与李涵秋先生》出处同①。
- ⑨张恨水《〈广陵潮〉序》,百新书店 1946 年 6 月改版第一版。
- ⑩陈慎言《〈广陵潮〉序》,出处同⑨。
- ⑪胡适《五十年来中国之白话小说》。
- ⑬鲁迅《二心集·上海文艺之一瞥》。
- ⑭赵苕狂《〈近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序》
- ⑮陈子展《中国近代文学之变迁》,中华书局 1929 年 4 月版。

目 录

(上册)

- 第一回 乔坐衙作福作威 施毒计害人害己…………… (1)
- 第二回 说大话吓煞土老儿 送人情欢联县知事 …… (11)
- 第三回 上匾额满面起光荣 吝金钱一心欺骨肉 …… (22)
- 第四回 骨肉起风波后恭前倨 乡绅闹意见右绌左支…(32)
- 第五回 屋漏旦明举人讲学 沿门托钵丐妇伸冤 …… (42)
- 第六回 缘外缘诗歌鹁鸪 错中错谱乱鸳鸯 …… (52)
- 第七回 讲共和保卫团聚赌 开眼界钓鱼巷狂嫖 …… (62)
- 第八回 开大会偶惊艳影 结新盟计诱童骏 …… (74)
- 第九回 卖风流教员遭马刷 谋扰乱兵士获传单 …… (84)
- 第十回 求救无门人情落落 请君入瓮天网恢恢 …… (95)
- 第十一回 螳捕蝉恶人占财产 蛇吞象弱女报仇讎…… (104)
- 第十二回 泄忿气鞭笞鸾凤 审奸情棒打鸳鸯…………… (114)
- 第十三回 溺私情深宵闻惨语 动公愤开会发狂言…… (124)
- 第十四回 走权门殷勤钻狗洞 失人格谈笑荐蛇医…… (134)
- 第十五回 庆生辰大闹老虎灶 嗟落魄小谪护龙桥…… (144)
- 第十六回 老医生怀娠误臃胀 小痞棍育子没粪门…… (154)
- 第十七回 冷落门庭乡愚谈往事 草菅人命医士判徒刑……
…………… (165)
- 第十八回 遇小贼狱里快谈天 觅外甥街前迷岔路…… (176)
- 第十九回 获巨金外甥赎罪 失赃物阿舅遭冤…………… (188)

第一回 乔坐衙作福作威 施毒计害人害己

桃源县城外有一座义兴镇。那镇市却没多广阔，夹大夹小，约有二百多家居民，其余便是一望无际的旷野。离那镇市一里远近，荒荒莽莽的矗立着一所破庙，人门倾倒，门头上隐约露着一方石额，是关帝神殿四个大字。先前原也有个住持和尚，近来因为外边闹着武昌起义，那和尚性命要紧，兀自卷包逃走。把一尊关帝神像孤零零的摆在那里，他老人家一只丹凤眼，差不多被蛛网都缠满了。

谁知不曾隔了多少时候，那庙门口忽然挂起一对白底红字灯笼，上面印着保卫团的字样，这一晚随着那尖刀似的冷风，在那搭儿晃晃荡荡。左右两旁好像也站着两个守卫兵士，只是没有军装。一条大辫子盘在额角上，短衣窄袖，四条毛腿全都染着黄土，远远望了去，还疑惑是穿着革皮靴子哩。门里有折断的栅栏，拿绳子扣着一个蓬头赤脚的乞丐，在那里冻得索索的抖。不多一会，忽然从大殿上跳下一个汉子来，向那两个守卫吆喝道：“呔，大老爷升堂了，你们快将犯人提进来审讯噻。”说完这话他又进去了。那两个守卫不敢怠慢，立刻虎也似的将那乞丐绳子解下，牵着他便往里走。只见神案上踞着一个二十来岁的少年，面孔漆黑，他虽然坐在那里，却跷起一只大腿，把来搁在椅子上面。案上点了两枝小蜡烛，绿